



**SUPER
LEAGUE** **10**
SEASON

TAIWAN

TAIWAN



比賽章程

比賽日期

2019年7月

比賽時間



逢週二
晚上8時30分



逢週四
晚上8時30分

聯賽聯繫方式

- SUPER LEAGUE Line@ : @bkr8502h
- 請所有隊長及隊員加入SUPER LEAGUE 官方Line帳號，可得到最新消息通知。
- 該ID為官方聯繫指定ID，您所傳送至官方帳號的訊息，將有專人與您回覆。

參加資格

- 理解並同意遵守SUPER LEAGUE SEASON 10聯賽賽例(以下稱本賽例)之內容。
- 參賽者如未滿18歲須要家長簽署同意書。
- 若聯賽隊伍人數不足12人，可於開季後增加人數，已入隊的參賽者在聯賽開始後不得更換隊伍。
- 如需要刪減隊員，必須符合以下條件及規定：(1)該隊員從未出席賽事，已退出的隊員不能參與同一層級或更低層級的賽事 (2)整個賽季單隊伍最多可以刪減兩位隊員
- 所有隊伍如沒有充份理由，不得於開季後更改隊伍名稱。
- 在同一Division一人只能參加一個聯賽小組(GROUP)。每個小組GROUP 需滿4-8隊才可開賽。
- 每名參賽者必須持有有效DARTSLIVE CARD，該作為比賽用之DARTSLIVE CARD須於三個月之內最少有15次任何01及15次STANDARD CRICKET的對戰紀錄成績。
- 所有獲升班之聯賽隊伍均不得拒絕晉升至較高組別或下降至較低組別。任何拒絕升班的隊伍及其隊員，除非得主辦單位同意，或被大會取消原有隊伍資格，解散後不得超過4名隊員重組隊伍參加下季比賽，除非有合理理由及經大會考慮及批准則除外。

	PREMIER DIVISION	GENERAL DIVISION
賽事時間	星期二	星期四
特殊級數限制	不設限制	12.99以上，限兩人
讓級讓分	不設限制	Yes
單場爆級制	不設限制	0.31
隊伍人數	最少4人，最多12人	最少4人，最多12人
報名費用	NTD 5000 / 隊	NTD 3000 / 隊

參加者必須通過大會的等級審批，如發現等級不實，大會會保留拒絕該參賽者的參賽權利。

比賽章程

報名日期

由2019年6月7日至2019年6月21日

費用

Premier Division 每隊TWD5,000 / General Division每隊TWD3,000

報名方法

報名網站：<https://www.dltournament.com>

隊伍報名手續

- 步驟 1) 隊長於網上報名系統登記隊伍及主場店家
- 步驟 2) 大會收到報名後將會統計該區域隊伍數量是否足夠
- 步驟 3) 隊伍數量足夠，成功報名後，大會將發送付款通知與隊長，須於期限內付款
- 步驟 4) 付款完成後；大會將於三個工作天內處理並發送確認電郵與隊長
- 步驟 5) 隊長可進入隊伍報名版面後，按「登記」登記隊伍並向隊員發送邀請入隊通知書
- 步驟 6) 提交申請前可新增或刪減本季隊員（輸入DARTSLIVE會員編號）
- 步驟 7) 按「登記」登記隊伍並向隊員發送邀請入隊通知書
- 步驟 8) 待全部隊員確認同意後，請按「確認報名」提交報名表

報名系統登入

新會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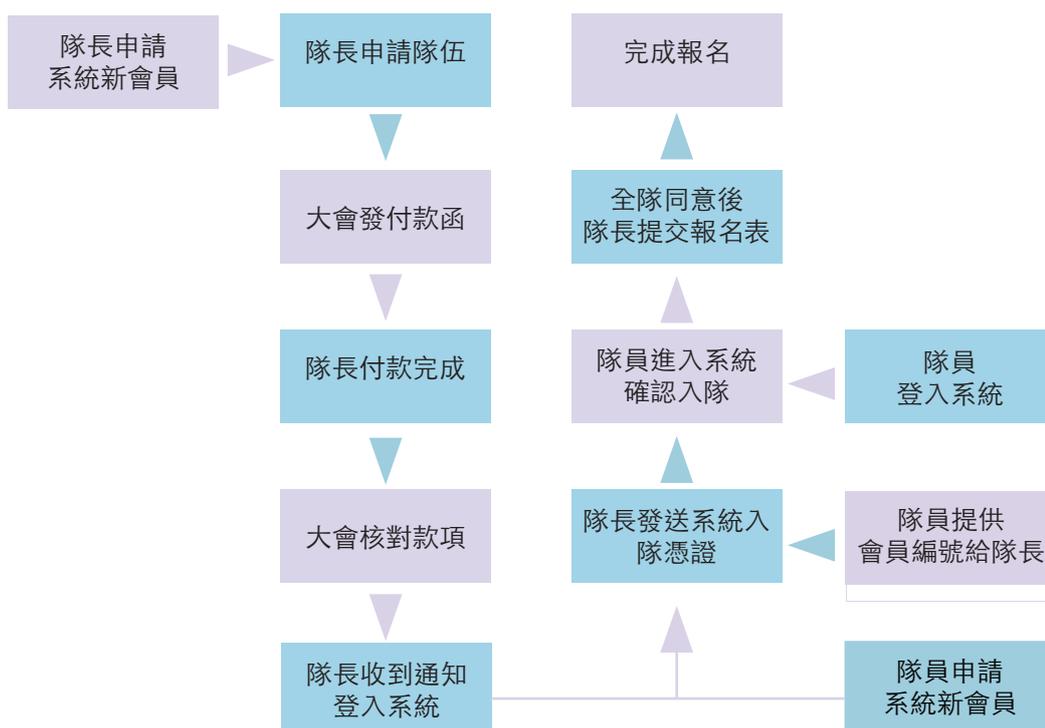
- 步驟 1) 請按「新用戶登記」申請及獲取DARTSLIVE會員編號
- 步驟 2) 填妥所需欄目，系統將以電郵派發DARTSLIVE會員編號

- 注意
- 1) 登入後需更新及確認個人資料
 - 2) 請確保資料正確以鑑定個人身份

會員如何加入隊伍

- 步驟 1) 一般會員於登入後按「已登記項目」，將顯示入隊通知（如有）
- 步驟 2) 按「確認」即完成入隊手續

- 注意
- 1) 入隊後不能自行退隊（增減隊員功能只限隊長使用）
 - 2) 如隊伍申請不成功，隊員將獲電郵通知，並可以加入其他隊伍



獎金及獎項

SUPER LEAGUE 地區正規季賽



- 玩家權益：
- 免費參加SUPER LEAGUE CUP
- 有機會獲得AWARD PINS
- 有機會成為SLWC 台灣代表隊
- 有資格參與SUPER LEAGUE FINAL各式專為LEAGUE玩家設定的單/雙人賽事（須為出賽過的玩家才享有該權利）

季賽 獎項

組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TWD15,000	TWD8,000	TWD6,000
	獎盃*1 獎牌*6		
	TWD10,000	TWD6,000	TWD4,000
	獎盃*1 獎牌*6		

以上獎項需隊伍出席3人以上至SUPER LEAGUE Fiesta才可領取
地區隊伍GROUP需達6隊才能領取亞軍獎項，達8隊才能領取季軍獎項

SUPER LEAGUE 季後賽

SUPER LEAGUE CUP

季賽 結束

地區TOP2 or TOP1 免費進入季後賽

*依地區隊伍數不同調整數量

未進入季後賽隊伍可自由報名免費參加，
全台不分組，讓級讓分，共64隊名額，先報先得。

季後賽

季後賽後各城市各選出1~2隊，可代表該城市至Fiesta進行決賽，爭取
DIVISION全台冠軍

*依地區隊伍數不同調整數量

全台大亂鬥後前8強隊伍，可至Fiesta
進行決賽

Fiesta 決賽

組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TWD55,000	TWD27,500	TWD14,000
	TWD40,000	TWD16,500	TWD8,000

以上獎項需隊伍出席3人以上至SUPER LEAGUE Fiesta才可領取
總競賽隊伍需達6隊才能領取亞軍獎項，達8隊才能領取季軍獎項

冠軍：15000
亞軍：10000

主場獎

公版主場店家桌布：若該主場店家單組別組隊超過2隊以上（含兩隊），且隊伍至賽季結束皆無單局棄賽紀錄，可獲得專屬店家桌布，使用效期為一年。

*公版店家桌布為店家提供店家LOGO電子編輯檔案，由DLT套用至公版。

獎金及獎項

個人獎項	級數配置			
PREMIER、GENERAL、每組別 (GROUP)均設有以下獎項	1~5.99	6~9.99	10~14.99	15~18
HAT TRICK 徽章	2	10	23	30
HIGH TON 徽章	1	1	2	3
TON 80 徽章	1	1	1	2
3 IN A BED 徽章	1	2	3	4
WHITE HORSE 徽章	1	1	1	3
3 IN THE BLACK 徽章	1	1	1	1
PREMIER DIVISION設有以下獎項				
Hat Trick King☆	得獎者將獲獎盃一座			
White Horse King★				

☆ 全季每局平均獲得Hat Trick次數最多的選手為之勝出，如多於一名選手同分，則以出賽率較少者勝出；如若同分，則全季01比賽計算出之PPR(80%)較高者勝出。
(平均次數計算方法：如選手總得Hat Trick 42次，選手可出場比賽局數為42局，則會以42除42，即平均次數為1次)

★ 全季每局平均獲得White Horse次數最多的選手為之勝出，如多於一名選手同分，則以出賽率較少者勝出；如若同分，則全季CRICKET比賽計算出之MPR(80%)較高者勝出。
(平均次數計算方法：如選手總得White Horse 12次，選手可出場比賽場數為36局，則會以12除36，即平均次數為0.3次)

註：PPR是指01項目平均每回合之分數
MPR是指CRICKET項目平均每回合之MARK數

比賽項目

季賽比賽項目



比賽項目			備註
PART 1			
第一局	Singles	501 - S.CRI - 501	Double In / Double Out (25/50)
第二局	Singles	S.CRI - S.CRI - S.CRI	
第三局	Doubles	HALF-IT - HALF-IT - HALF-IT	
PART 2			
第四局	Singles	701 - S.CRI - Choice	Open In / Master Out
第五局	Singles	Shoot out - Shoot out - Shoot out	
第六局	Doubles	701 (F)-701 (F)-701 (F)	Open In / Master Out
PART 3			
第七局	Gallon	1101	Open In / Master Out

備註 每場賽事每名隊員只可參與Part 1、Part 2及Part 3各一局賽事

比賽項目

季賽比賽項目



比賽項目			備註
PART 1			
第一局	Singles	501 - S.CRI - CHOICE	Open In / Open Out
第二局	Singles	COUNT UP -COUNT UP -COUNT UP	級數限制10
第三局	Doubles	SHOOT OUT - SHOOT OUT - SHOOT OUT	級數限制22
PART 2			
第四局	Singles	701 - S.CRI - CHOICE	Open In / Open Out
第五局	Singles	S.CRI - S.CRI - S.CRI	級數限制10
第六局	Doubles	501 (F)-501 (F)-501 (F)	Open In / Open Out 級數限制22
PART 3			
第七局	Gallon	901	Open In /Open Out 級數限制47

備註 每場賽事每名隊員只可參與Part 1、Part 2、Part 3及Part 4各一局賽事

季後賽比賽項目



比賽項目			備註
PART 1			
第一局	Singles	501 - S.CRI - CHOICE	Double In / Double Out (25/50)
第二局	Singles	S.CRI - S.CRI - S.CRI	
第三局	Doubles	HALF-IT - HALF-IT - HALF-IT	
PART 2			
第四局	Singles	701 - S.CRI - Choice	Open In / Master Out
第五局	Singles	Shoot out - Shoot out - Shoot out	
第六局	Doubles	TEAM CRI. -TEAM CRI.-TEAM CRI.	
PART 3			
第七局	Gallon	1101	Open In / Master Out

備註 每場賽事每名隊員只可參與Part 1、Part 2及Part 3各一局賽事

比賽項目

季後賽比賽項目



比賽項目			備註
PART 1			
第一局	Singles	501 - 501 - 501	Open In / Open Out
第二局	Singles	Count Up -Count Up - Count Up	級數限制10
第三局	Doubles	S.CRI - S.CRI - S.CRI	級數限制22
PART 2			
第四局	Singles	501 - S.CRI - CHOICE	Open In / Open Out
第五局	Singles	HALF IT - HALF IT - HALF IT	級數限制10
第六局	Doubles	501 (F)-501 (F)-501 (F)	Open In / Open Out 級數限制22
PART 3			
第七局	Gallon	901	Open In / Open Out 級數限制47

備註 每場賽事每名隊員只可參與Part 1、Part 2及Part 3各一局賽事

SUPER LEAGUE CUP 比賽項目 (不分組別 / 讓級讓分)

比賽項目			備註
PART 1			
第一局	Doubles	501	Open In / Open Out
第二局	Singles	S.CRI	
第三局	Singles	Shoot out	
PART 2			
第四局	Doubles	701	Open In / Open Out
第五局	Singles	S.CRI	
第六局	Singles	HALF-IT	
PART 3			
第七局	Doubles	501	Open In / Master Out
第五局	Singles	S.CRI	
第六局	Singles	Shoot out	
PART 4			
第七局	Doubles	701	Open In / Master Out
第五局	Singles	S.CRI	
第六局	Singles	HALF-IT	
PART 5			
第七局	Gallon	1101	Open In / Master Out

備註 每場賽事每名隊員只可參與Part 1、Part 2、Part 3、Part 4及Part 5各一局賽事



比賽詳情

1) 賽制/計分方法

- 1.1 雙循環主客制賽事。
- 1.2 一日的賽事為一場比賽，每場比賽為七局賽事，每局賽事為1 LEG，2 LEG或3 LEG。
- 1.3 於每局中，比賽採用輸家先攻制。
- 1.4 每局賽事中若出現平手局面，將比CORK形式分勝負，由主隊先行。
- 1.5 每局局數皆以3 LEG 2勝制(除第七局)，勝1局得1分。每場勝出賽事，勝出隊伍將獲得BONUS POINT 2分。
- 1.6 每組別比賽均以總分(即總勝出局數)決定名次；如有相同，則順序以以下方法決定名次
 - 1.6.1 總勝出比賽場數較高的隊伍獲較高名次；
 - 1.6.2 總LEG數勝負差較高的隊伍獲較高名次；
 - 1.6.3 總LEG數勝出數較高的隊伍獲較高名次；
 - 1.6.4 對賽成績勝出局數較高的隊伍獲較高名次；
 - 1.6.5 如以上所述仍未能決定最終名次，大會有機會增設附加賽決定名次。
(如隊伍放棄參加附加賽將可能喪失獲獎資格)
- 1.7 大會將因應犯規處分而於季尾扣減個別隊伍分數。

2) 比賽細節

- 2.1 所有主場不得選擇於賽季期間暢打或有兌幣優惠之店家，如選擇該店家作為主場，主辦單位將警告一次，若警告後仍被檢舉為暢打或有兌幣優惠之店家，主辦單位將取消隊伍得獎權利。
備註:暢打或有兌幣優惠之店家為賽事開始後不得進行暢打/兌幣優惠/贈送打鏢金活動，將有專人員名附圖檢舉宣傳暢打之店家。
- 2.2 每場聯賽開賽前，主客隊須各自支付比賽CREDIT費用TWD520元
- 2.3 PREMIER、GENERAL組別於設置店內比賽時，主客每隊須符合店家低消。
- 2.4 所有賽事須於晚上8時30分開始。
- 2.5 每局賽事之參賽者必須於該局開始前到場，否則該局作棄權論。
- 2.6 每場賽事開賽前雙方隊長須列出隊伍的出賽名單；Part 1比賽完成後，雙方隊長須於15分鐘內列出Part 2的比賽名單繼續比賽；Part 2比賽完成後，雙方隊長須於15分鐘內列出Part 3的比賽名單繼續比賽，其餘依序類推，雙方在公佈名單後不能作任何更改。
- 2.7 所有參加者需填寫個人資料，此資料將由SUPER LEAGUE 聯賽大會所擁有，將做為日後管理使用，不會移作其他用途。*如未能填寫屬實，恕無法參賽。
- 2.8 比賽途中，如有參賽者不按照名單出賽，該局將被判作BYE GAME。
- 2.9 比賽途中，請雙方隊伍將分數紀錄於分紙上；如因技術故障或其他需要，大會或會要求隊伍提供該場次的分紙作調整參考，雙方隊伍須於五個工作天內提交，否則所有分數均不生效。
- 2.10 任何以分紙提交的分數修改，STATS及AWARD&FEATS將不獲計算。
- 2.11 如參賽隊伍於聯賽賽事首循環進行中退出賽事，其隊伍比賽之所有成績將一律視為無效。
- 2.12 各比賽選手在當局比賽開始前均有六鏢練習機會。
- 2.13 比賽開始前，雙方選手須插入有效之DARTSLIVE CARD，並確認比賽機已選擇正確的比賽項目及各自檢示螢幕上顯示之參賽者名稱是否正確，若在未顯示下投出的飛鏢將視為無效，亦不能調整分數或再投。
- 2.14 決勝鏢出現後，該局馬上結束。若決勝鏢已插在靶上而飛鏢機沒有反應，也判作勝出，並由雙方隊長以人手調整分數。
- 3.1 如比賽當日人數不足，仍可出賽，當遇到不足人數的回合時，需按紅色鍵略過該回合。
- 3.2 每局設有BYE GAME，勝方被判勝出一局及取得1 LEG或2 LEG細分(視乎該局LEG數)；唯BYE GAME數目不得多於4局，否則將被視為「缺席」。
- 3.3 當出現BYE GAME情況，雙方仍須於分紙上填上出賽的隊員及DARTSLIVE會員編號，被BYE GAME的隊伍及隊員均將會獲得分數。隊伍必須保留分紙；如有需要，大會會要求隊伍提供該場次的分紙作參考。
- 3.4 缺席
 - i. 聯賽隊伍如未能全員出席比賽，將視為「缺席」，缺席一方須最遲於比賽日當天下午7時前通知大會及賠償NTD1200車馬費給予對方。
 - ii. 如「缺席」一方拒絕賠償車馬費將被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其隊伍比賽成績將一律視為無效，並且其隊伍及所有隊內成員將禁賽一年。

3) 棄權及人數不足

4) 新增刪減隊員

- 4.1 聯賽不設轉隊，但可增添隊員，最多每隊可加至12名隊員；
- 4.2 每隊最多可刪減2名隊員，該隊員必須未曾參與本季聯賽的任何賽事，已退出的隊員不能參與同一層級或更低層級的賽事。

5) 遺失聯賽卡

- 5.1 參賽選手之DARTSLIVE CARD如有更改或遺失，需在比賽前通知主辦單位。
(比賽當日晚上7時30分前可轉移DARTSLIVE CARD資料)



比賽詳情

6) 更改比賽日期及開賽時間

- 6.1 各聯賽隊伍全季可免費改期。
- 6.2 如有任何一隊須要更改比賽日期，請依以下程序申請：
 - i. 通知對方隊長並協議定出之補賽日期。(限移至補賽週)
 - ii. 通知比賽場地並協議更改之補賽日期。
 注意 以上兩點皆協議成功後，須於最少24小時前於網上系統申請。
申請方隊長須登入系統，輸入原比賽日及補賽日期提交申請。
提交申請後大會將於個24小時內處理申請。
- 6.3 補賽日不得超過原比賽日一個月，且不得超過賽季最後一日。
- 6.4 各聯賽隊伍有權拒絕對方提出之改期申請，除非改期由大會安排。
- 6.5 申請方如未能於24小時前於網上系統成功申請，不論協議確定與否，改期一律失效，須於原比賽日作賽。
- 6.6 補賽時，雙方隊長須在計分紙上寫明原定的比賽日期作記錄之用。
- 6.7 所有聯賽隊伍必須於法定比賽時間或自行協議時間開始比賽。(大會保留權利作出處分)

7) 隊伍及隊長的責任及義務

- 7.1 隊伍有責任確保比賽公平公正，並無任何舞弊成份。
- 7.2 隊伍有責任確保比賽順利進行，並無任何拖延成份。
- 7.3 隊長有責任監控所有隊員依據本賽例進行比賽。
- 7.4 隊長有責任檢查隊員名單，賽事日程，洽商改期或任何隊務；及依照賽例程序作出申請。
- 7.5 隊長須於比賽開賽前及每節列出比賽名單，並確保隊員依照比賽名單作賽。
- 7.6 隊長擁有隊內所有事務的最終決定權；大會不接受其他隊員對大會之申請或投訴，大會亦只跟隊長接洽，而隊長的決定亦等同全隊的決定。如隊長未能履行職務，須安排代理人並以書面向大會申請。

8) 其他注意事項

- 8.1 大會設有「技術裁判小組」，以公平、公正的方式為比賽中的技術問題作裁決。此小組擁有一切比賽最終決定權，所有參賽者均不得異議。
- 8.2 所有投訴將經「技術裁判小組」進行聆訊，將以一人一票進行裁決。假若裁決有關投訴為技術犯規，參賽者或隊伍將面臨處分或停賽。
- 8.3 聯賽工作人員將隨機巡查賽事，如發現違規情況，大會將即時對隊伍進行處分；包括但不限口頭警告、取消該局或該場賽事的比賽資格、取消全隊參賽資格及賽果、停賽處分等。
- 8.4 如隊伍無故退出比賽或被大會取消資格，該隊伍有機會被禁止參與主辦單位所舉辦之所有飛鏢賽事一年。其隊伍比賽之所有成績將一律視為無效。
- 8.5 如因機械故障或任何場地因素而導致比賽中止，比賽重新開始時，須得到雙方隊長的同意後將賽事復原。而各隊伍應以分紙記錄比賽過程結果。
- 8.6 如因惡劣天氣、機械故障、網路故障、停電或任何場地因素而導致比賽中止，大會有權即時更改比賽地點及日期，所有參賽者均不得異議。如因天氣問題，請於當日聯絡大會及留意www.dartslive.com/tw/之公佈。
- 8.7 聯賽隊伍主場於季內不得更換，除非有合理理由及經大會考慮批准則除外。(如場地結業)
- 8.8 所有參賽者均知悉及同意，大會在比賽期間將會進行攝錄，並擁有相片及錄像的所有版權。
- 8.9 參賽者不得穿著其他飛鏢機品牌商標的衣物進行比賽及出席頒獎禮，否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
- 8.10 參賽隊伍及參賽者之登記名稱均不得含有色情、侮辱、歧視、猥褻、淫穢等的同音或同義詞字句；如有發現，該隊伍或選手須立即更改，大會會保留對該隊伍或選手作出處分的權利。
- 8.11 參賽者之DARTSLIVE CARD內的會員卡名、通用名及My Award字句均不得含有色情、侮辱、歧視、猥褻及淫穢等的同音或同義詞字句；如有發現，該選手須立即更改，大會會保留對該隊伍或選手作出處分的權利，隊伍或選手有機會被取消參賽資格及禁止參與主辦單位所舉辦之所有飛鏢賽事。
- 8.12 參賽者及支持者於比賽進行期間，語句均不得含有色情、侮辱、歧視、猥褻及淫穢等的同音或同義詞字句。如有發現，大會或會對該隊伍作出處分。
- 8.13 所有參賽隊伍必須服從本賽例之內容，否則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的參賽資格；而比賽開始後，任何已付費用亦不會退回。
- 8.14 本賽例若有未盡之處，主辦單位有權因實際需要而加以修改。
- 8.15 本賽例如作出任何增減或修改，不作另行通知，一切以網上版本為準。
- 8.16 如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擁有最終解釋權及裁決權。

9) 頒獎典禮

- 9.1 除主辦單位同意外,否則未能依照主辦單位所訂下之時間地點出席頒獎禮者,其得獎獎金將會被取消。
- 9.2 所有飛鏢隊成員,不得穿著有其它非贊助商標的衣物進行決賽及出席頒獎禮,否則將會被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緊急聯絡

若因任何技術問題，隊伍或設置店有任何不當行為，請即暫停比賽並立即以Line帳號聯繫SUPER LEAGUE官方Line@，大會將儘快安排維修或對事件作出有關調查

網址：www.dartslive.com/tw/league/

電郵：dlt_promotion@dartslive.com

SUPER LEAGUE Line@：[@bkr8502h](https://www.line.me/tw/@bkr8502h)